

檔 號：

保存年限：

##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

承辦單位：人事室

承辦人：吳盈萱

電話：07-7995678#3147

傳真：07-7406665

電子信箱：eeyore@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29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人字第10634206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21585378\_10634206600A0C\_ATTCH1.pdf、21585378\_10634206600A0C\_ATTCH2.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函以，有關女性公務人員請病假及延長病假進行試管嬰兒方式之人工生殖治療，須檢附之醫療證明，女性教師亦比照辦理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6年6月27日臺教人(三)字第1060079611號函辦理。
- 二、檢附前開原函暨銓敘部106年6月2日部法二字第10642319751號函影本各1份。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全)、高雄市公立幼兒園含公立托兒所

副本：本局人事室(紙本)

